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大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PUBLIC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26；網址：www.publicfinancial.com.hk)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大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的簡明綜合業績及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6	950,446	694,666
利息支出	6	(443,358)	(88,694)
淨利息收入		507,088	605,972
費用及佣金收入	7	116,911	88,183
費用及佣金支出	7	(1,013)	(821)
淨費用及佣金收入		115,898	87,362
其他營業收入	8	18,913	20,772
營業收入		641,899	714,106
營業支出	9	(425,236)	(412,339)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的變動		6,570	(2,176)

* 僅供識別之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計信用損失支出經營溢利		223,233	299,591
信用損失支出	10	<u>(79,851)</u>	<u>(61,852)</u>
除稅前溢利		143,382	237,739
稅項	11	<u>(29,629)</u>	<u>(44,420)</u>
期內溢利		<u>113,753</u>	<u>193,319</u>
溢利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u>113,753</u>	<u>193,319</u>
每股盈利（港幣元）	13		
基本		<u>0.104</u>	<u>0.176</u>
攤薄		<u>0.104</u>	<u>0.176</u>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期內溢利	113,753	193,319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於隨後期間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境外業務的匯兌差額(除稅後)	(46,431)	(42,867)
重估物業盈餘	<u>74,581</u>	<u>-</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141,903</u>	<u>150,452</u>
全面收益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u>141,903</u>	<u>150,452</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附註		
資產			
現金及短期存款		1,911,364	3,406,271
一個月以上至十二個月到期的銀行及 金融機構存款		1,781,632	1,826,570
衍生金融工具		1,930	343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14	24,334,849	24,679,582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6,804	6,804
按攤銷成本列賬並持作收取的債務證券	15	7,364,303	7,437,495
投資物業		562,385	429,315
物業及設備		184,421	190,263
融資租賃土地		675,763	732,909
使用權資產		99,143	106,895
遞延稅項資產		38,999	36,388
可收回稅款		11,901	26,183
商譽		2,774,403	2,774,403
無形資產		718	718
其他資產		212,868	263,792
資產總值		39,961,483	41,917,931
權益及負債			
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款及結餘		525,138	497,157
衍生金融工具		7,866	2,002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客戶存款		28,592,897	30,446,412
應付股息		32,938	120,771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無抵押銀行貸款		1,513,000	1,552,087
租賃負債		104,123	110,745
應付現時稅項		3,087	52,136
遞延稅項負債		49,739	49,767
其他負債		379,150	442,274
負債總值		31,207,938	33,273,351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	-----------------------------------

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權益

已發行股本	109,792	109,792
儲備	<u>8,643,753</u>	<u>8,534,788</u>
權益總值	<u>8,753,545</u>	<u>8,644,580</u>
權益及負債總值	<u><u>39,961,483</u></u>	<u><u>41,917,931</u></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股本 港幣千元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資本 贖回儲備 港幣千元	實繳盈餘 港幣千元	物業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監管儲備 [#] 港幣千元	保留溢利 港幣千元	匯兌儲備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09,792	4,013,296	829	96,116	3,982	46,153	4,371,841	2,571	8,644,580
期內溢利	-	-	-	-	-	-	113,753	-	113,753
其他全面收益	-	-	-	-	74,581	-	-	(46,431)	28,150
從保留溢利撥往監管儲備	-	-	-	-	-	882	(882)	-	-
已宣派股息	-	-	-	-	-	-	(32,938)	-	(32,938)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109,792</u>	<u>4,013,296</u>	<u>829</u>	<u>96,116</u>	<u>78,563</u>	<u>47,035</u>	<u>4,451,774</u>	<u>(43,860)</u>	<u>8,753,545</u>
	股本 港幣千元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資本 贖回儲備 港幣千元	實繳盈餘 港幣千元	物業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監管儲備 [#] 港幣千元	保留溢利 港幣千元	匯兌儲備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09,792	4,013,296	829	96,116	3,982	54,812	4,210,152	80,329	8,569,308
期內溢利	-	-	-	-	-	-	193,319	-	193,319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42,867)	(42,867)
從監管儲備撥往保留溢利	-	-	-	-	-	(8,592)	8,592	-	-
已宣派股息	-	-	-	-	-	-	(54,896)	-	(54,896)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09,792	4,013,296	829	96,116	3,982	46,220	4,357,167	37,462	8,664,864
期內溢利	-	-	-	-	-	-	135,378	-	135,378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34,891)	(34,891)
從監管儲備撥往保留溢利	-	-	-	-	-	(67)	67	-	-
已宣派股息	-	-	-	-	-	-	(120,771)	-	(120,771)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u>109,792</u>	<u>4,013,296</u>	<u>829</u>	<u>96,116</u>	<u>3,982</u>	<u>46,153</u>	<u>4,371,841</u>	<u>2,571</u>	<u>8,644,580</u>

[#] 本集團設有監管儲備，以滿足香港《銀行業條例》為達致審慎監管目的之條文。監管儲備乃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所頒佈的指引持有作資金緩衝之用，以抵銷超出會計準則要求的潛在財務虧損。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未經審核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及已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詮釋（「詮釋」）而編製。其亦已包括金管局發出的《銀行業（披露）規則》中要求披露的若干資料。

本中期財務報表並未包括年度財務報表的一切所需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二零二二年年報一起審閱。

除下文附註4披露的會計政策之變動外，本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二零二二年年報所採納的一致。

2. 綜合基準

本未經審核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中期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通過參與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而承擔可變動回報的風險或有權享有可變動回報，並且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即是使本集團目前有能力主導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的現有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被投資方大多數的表決或類似權利，在評估其是否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時，本集團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和情況，包括：

- (a) 與被投資方其他表決權持有者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附屬公司中期財務報表的報告期間與本公司相同，並採納連貫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該控制權終止當日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支出以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有關的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悉數抵銷。

倘事實及情況反映上文所述三項控制權因素其中一項或多項有變，則本集團會重估其是否仍然控制被投資方。附屬公司擁有權益的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於入賬時列作權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計入權益的累計匯兌差額；並確認(i)已收代價的公平價值；(ii)任何獲保留投資的公平價值及(iii)損益內任何所產生的盈餘或虧損。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本集團應佔成分會視乎情況，按倘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要求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

已被綜合入賬以達致會計目的之附屬公司為大眾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大眾銀行(香港)」)、大眾財務有限公司(「大眾財務」)、Winton (B.V.I.) Limited及該等公司的附屬公司。

3. 資本披露的基準

本集團於中期報告期間已遵守金管局就有關資本基礎及資本充足比率所制定的資本規定，亦已參照《銀行業(披露)規則》。

倘本集團並未遵守金管局自外部施加的資本規定，則須儘快向金管局提交就資本恢復至最低規定水平的資本管理計劃。

就監管匯報目的而言，綜合總資本比率及其他監管資本比率乃按大眾銀行(香港)及大眾財務綜合計算。

本公司綜合集團成員公司之間轉移資本或資金並無任何重大限制或障礙，惟大眾金融証券有限公司及大眾証券有限公司的流動資金、資本及其他表現指標，須符合香港証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頒佈的《証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的最低要求。

按客戶貸款總額百分比計算的部分保留溢利，須根據金管局的資本規定撥作不可分派監管儲備，作為普通股權一級(「普通股權一級」)資本的一部分計入資本基礎內。

本集團已採納有關《巴塞爾協定三》資本標準的《銀行業條例》及《銀行業(資本)規則》(「資本規則」)的條文。資本規則概述監管資本比率的一般規定、合資格監管資本的組成部分及銀行業機構營運時須達致的該等比率水平。資本規則已根據巴塞爾銀行監管委員會所頒佈對資本充足情況的國際協定準則而制定。根據資本規則，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所要求的防護緩衝資本比率為2.5%，而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所要求的逆周期緩衝資本比率為1.0%。

4. 會計政策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般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本集團已於本中期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 保險合約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 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比較資料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 會計政策的披露
-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 會計估計的定義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國際稅務改革—第二支柱範本規則

有關適用於本集團的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載述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會計政策的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會計政策的披露（修訂）要求實體披露其重大會計政策資料而非其主要會計政策。如會計政策資料與實體的財務報表內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時，可合理預期會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的決定，則該有關會計政策資料屬重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對如何於會計政策披露應用重要性概念提供指引。本集團已修訂其會計政策披露以確保與該等修訂一致。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會計估計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估計的定義（修訂）澄清了會計估計變動與會計政策變動之間的區別。會計估計被定義為財務報表中受計量不確定性影響的貨幣金額。其還闡明實體如何使用計量技術及投入以制定會計估計。由於期內並無屬於該等修訂範圍內的會計政策變動及會計估計變動，故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中期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修訂）縮窄了其初始確認豁免的範圍，使其不再適用於產生同等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的交易（如租賃及棄置義務）。因此，實體須就該等交易產生的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在有足夠的應課稅溢利情況下）及遞延稅項負債。該等修訂應用於與所呈列的最早比較期間開始時的租賃及棄置義務有關的交易，任何累計影響均確認為於該日對保留溢利或權益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用）期初結餘的調整。此外，該等修訂將前瞻性應用於租賃及棄置義務以外的交易。因在最早呈列期間開始或之後並無屬於該等修訂範圍內的交易，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中期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國際稅務改革－第二支柱範本規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國際稅務改革－第二支柱範本規則（修訂）對執行由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發佈的第二支柱範本規則而產生的遞延稅項的確認和披露引進了一項強制性臨時豁免。該等修訂還對受影響的實體引進了披露要求以協助財務報表的使用者更加了解實體在第二支柱所得稅的風險，包括於第二支柱立法生效期間單獨披露第二支柱所得稅相關的當前稅項，以及於立法制定或實質上制定但尚未生效期間披露其第二支柱所得稅風險的已知或可合理估計的資料。實體須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披露其第二支柱所得稅風險的相關資料，但毋須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的任何中期期間披露該等資料。本集團已追溯應用該等修訂。由於本集團不屬於第二支柱範本規則的範圍內，故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於本中期財務報表中應用下列預期將與本集團相關的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出售或投入¹
(二零一一年) (修訂)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²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二零二零年修訂」)²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 附帶契約的非流動負債 (「二零二二年修訂」)²

¹ 尚未確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納

²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二零一一年)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修訂) 解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與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二零一一年) 之間對於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的規定的不一致性。該等修訂要求於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構成一項業務時，須確認下游交易產生的全部收益或虧損。對於不構成業務的資產交易，交易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僅以無關連的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於投資者的損益中確認。該等修訂將前瞻性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剔除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二零一一年) (修訂) 的以往強制生效日期，而新的強制生效日期將於對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會計處理完成更廣泛的檢討後釐定。然而，該等修訂可供現時採納。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修訂) 訂明賣方－承租人於計量售後租回交易產生的租賃負債所用方法的規定，以確保賣方－承租人不會確認與其所保留使用權有關的任何損益金額。該等修訂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應追溯應用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初始應用日期 (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後訂立的售後租回交易。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修訂)澄清有關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規定,特別在釐定實體是否擁有在報告期後延遲償還負債最少十二個月的權利。負債的分類不受該實體行使其延遲償還負債的權利的可能性所影響。該等修訂亦澄清被視為償還負債的情況。香港會計師公會於二零二二年頒佈二零二二年修訂以進一步澄清在安排貸款時產生的負債的附帶契約中,僅實體須於報告日或之前遵守的契約才會影響該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此外,二零二二年修訂要求實體在其有權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延遲償還受限於該實體遵守未來契約的負債時,額外披露在安排貸款時產生及分類為非流動的負債。該等修訂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應追溯應用。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提早應用二零二零年修訂的實體須同時應用二零二二年修訂,反之亦然。本集團目前正在評估該等修訂的影響以及現有貸款協議是否需要進行修訂。根據初步評估,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5. 分類資料

按經營分類的資料

根據本集團內部財務呈報,本集團已根據類似經濟特徵、產品及服務以及發送方式確認經營分類。經營分類由被認為「最高營運決策者」的高級管理層界定,最高營運決策者須就分類的資源分配作出決策並評估其扣除相關直接費用後的表現。經營分類的概要如下:

- 零售及商業銀行業務分類主要包括提供存款戶口服務、樓宇按揭及消費信貸、租購及租賃、提供融資予有牌照公共車輛(如的士及公共小型巴士)的買家、提供金融服務及融資活動予貿易、製造業及各行各業的客戶、外匯活動、中央貸存現金管理、利率風險管理及本集團整體資金管理;
- 財富管理服務、股票經紀及證券管理分類包括債務證券及股權投資管理、證券買賣及收取佣金收入以及提供認可財富管理產品及服務;及
- 其他業務分類包括的士買賣、的士租賃及投資物業租賃。

下表披露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經營分類的收益及溢利資料。

	零售及商業銀行業務		財富管理服務· 股票經紀及證券管理		其他業務		總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分類收益								
外部：								
淨利息收入／(支出)	508,705	606,033	(1,617)	(61)	-	-	507,088	605,972
淨費用及佣金收入	59,484	58,654	56,414	28,708	-	-	115,898	87,362
其他營業收入／(支出)	9,327	13,076	(23)	223	9,609	7,473	18,913	20,772
營業收入	577,516	677,763	54,774	28,870	9,609	7,473	641,899	714,106
已計信用損失支出的稅前 經營溢利／(虧損)	119,088	231,094	15,055	8,575	9,239	(1,930)	143,382	237,739
稅項							(29,629)	(44,420)
期內溢利							113,753	193,319
其他分類資料								
物業及設備及融資租賃								
土地的折舊	(22,839)	(21,858)	-	-	-	-	(22,839)	(21,858)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	(28,969)	(29,726)	-	-	-	-	(28,969)	(29,726)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的變動	-	-	-	-	6,570	(2,176)	6,570	(2,176)
信用損失支出	(79,851)	(61,852)	-	-	-	-	(79,851)	(61,852)
出售物業及設備的淨虧損	(25)	(28)	-	-	-	-	(25)	(28)

下表披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經營分類的若干資產及負債資料。

	零售及商業銀行業務 財富管理服務、 股票經紀及證券管理 其他業務 總額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已審核)	(未經審核)	(已審核)	(未經審核)	(已審核)	(未經審核)	(已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無形資產及商譽以外的								
分類資產	36,210,871	38,204,199	362,039	446,697	562,552	429,343	37,135,462	39,080,239
無形資產	-	-	718	718	-	-	718	718
商譽	2,774,403	2,774,403	-	-	-	-	2,774,403	2,774,403
分類資產	<u>38,985,274</u>	<u>40,978,602</u>	<u>362,757</u>	<u>447,415</u>	<u>562,552</u>	<u>429,343</u>	<u>39,910,583</u>	<u>41,855,360</u>
未被分配的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及可收回稅項							50,900	62,571
資產總值							<u>39,961,483</u>	<u>41,917,931</u>
分類負債	<u>31,045,190</u>	<u>32,895,093</u>	<u>70,546</u>	<u>149,267</u>	<u>6,438</u>	<u>6,317</u>	<u>31,122,174</u>	<u>33,050,677</u>
未被分配的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及應付稅項							52,826	101,903
應付股息							<u>32,938</u>	<u>120,771</u>
負債總值							<u>31,207,938</u>	<u>33,273,351</u>
其他分類資料								
增添至非流動資產								
—資本開支	<u>11,795</u>	<u>184,617</u>	<u>-</u>	<u>-</u>	<u>-</u>	<u>-</u>	<u>11,795</u>	<u>184,617</u>

按地域分類的資料

本集團根據負責呈報業績或資產入賬的分行及附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分析按地域分類的資料。

下表披露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地域分類的分類收益資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分類收益：		
香港	582,189	659,965
中國內地	59,710	54,141
	<u>641,899</u>	<u>714,106</u>

分類收益乃根據應申報分類所產生的利息、費用及佣金收入分配至該等分類。

下表披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地域分類的非流動資產資料。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香港	4,274,606	4,209,104
中國內地	22,227	25,399
	<u>4,296,833</u>	<u>4,234,503</u>

非流動資產包括投資物業、物業及設備、融資租賃土地、商譽、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

來自主要客戶的營業收入或收益

來自與每一位外部客戶交易的營業收入或收益佔本集團的營業收入或收益總額少於10% (二零二二年：少於10%)。

6. 利息收入及支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來自：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741,724	648,000
短期存款及銀行存款	76,713	23,373
按攤銷成本列賬並持作收取的債務證券	132,009	23,293
	<u>950,446</u>	<u>694,666</u>
利息支出用於：		
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	12,784	1,345
客戶存款	393,104	75,541
銀行貸款	36,175	10,476
其他	1,295	1,332
	<u>443,358</u>	<u>88,694</u>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並非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分別為港幣950,446,000元及港幣443,358,000元（二零二二年：港幣694,666,000元及港幣88,694,000元）。

7. 淨費用及佣金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費用及佣金收入：		
零售及商業銀行	60,497	59,475
財富管理服務、股票經紀及證券管理	56,414	28,708
	<u>116,911</u>	<u>88,183</u>
扣除：費用及佣金支出	<u>(1,013)</u>	<u>(821)</u>
	<u>115,898</u>	<u>87,362</u>

所有費用及佣金收入以及支出與並非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有關。概無費用及佣金收入以及支出與信託及其他信託活動有關。

8. 其他營業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總租金收入	9,635	7,509
扣除：直接營業支出	(36)	(36)
淨租金收入	9,599	7,473
外匯兌換收益減虧損	14,774	10,215
衍生金融工具的淨虧損	(5,936)	(1,051)
	8,838	9,164
出售物業及設備的淨虧損	(25)	(28)
終止租賃收益	–	1,460
上市投資股息收入	102	101
非上市投資股息收入	35	35
政府補貼	–	2,246
其他	364	321
	<u>18,913</u>	<u>20,772</u>

直接營業支出包括由投資物業產生的維修及保養支出。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政府補貼來自香港政府「防疫抗疫基金」下的保就業計劃，旨在保持就業。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及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並無產生淨收益或虧損。

9. 營業支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員工成本	254,316	246,009
退休金供款	12,615	12,009
扣除：註銷供款	(111)	(20)
退休福利計劃淨供款	12,504	11,989
	266,820	257,998
其他營業支出：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	28,969	29,726
物業及設備及融資租賃土地的折舊	22,839	21,858
行政及一般支出	37,528	38,021
其他	69,080	64,736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前營業支出	425,236	412,339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對可供於未來年度扣減其退休金計劃供款的供款額作大額註銷。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抵免乃來自期內已退出該等計劃的員工。

11.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現時稅項支出：		
香港	21,767	35,833
海外	11,985	15,806
遞延稅項抵免淨額	(4,123)	(7,219)
	<u>29,629</u>	<u>44,420</u>

香港利得稅乃按期內在香港賺取的估計應評稅溢利，以稅率16.5%（二零二二年：16.5%）作準備。海外的應評稅溢利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並根據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處理。

應用於除稅前溢利的稅項支出（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註冊所在司法權區的法定稅率計算），與以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的對賬，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的對賬如下：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香港		中國內地		總額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除稅前溢利	<u>100,071</u>		<u>43,311</u>		<u>143,382</u>	
以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16,512	16.5	10,828	25.0	27,340	19.1
估計不可扣減的淨支出的稅務影響	<u>2,289</u>	2.3	-	-	<u>2,289</u>	1.6
以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	<u>18,801</u>	18.8	<u>10,828</u>	25.0	<u>29,629</u>	20.7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香港		中國內地		總額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除稅前溢利	<u>197,186</u>		<u>40,553</u>		<u>237,739</u>	
以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32,536	16.5	10,138	25.0	42,674	18.0
估計不可扣減的淨支出的稅務影響	<u>1,738</u>	0.9	8	-	<u>1,746</u>	0.7
以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	<u>34,274</u>	17.4	<u>10,146</u>	25.0	<u>44,420</u>	18.7

12. 股息

(a) 中期期內宣派之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每股普通股 港幣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每股普通股 港幣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中期股息	<u>0.03</u>	<u>0.05</u>	<u>32,938</u>	<u>54,896</u>

(b) 應屬上個財政年度及於中期期內派付之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每股普通股 港幣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每股普通股 港幣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前期第二次中期股息	<u>0.11</u>	<u>0.15</u>	<u>120,771</u>	<u>164,687</u>

13.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期內溢利港幣113,753,000元(二零二二年:港幣193,319,000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1,097,917,618股(二零二二年:1,097,917,618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並無具潛在攤薄影響的已發行普通股。

14.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客戶貸款	24,446,796	24,784,214
貿易票據	918	5,368
客戶貸款及貿易票據	24,447,714	24,789,582
應計利息	95,923	83,188
	24,543,637	24,872,770
其他應收款項	8,401	9,535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	24,552,038	24,882,305
扣除：減值準備		
— 特定評估	(101,381)	(84,823)
— 綜合評估	(115,808)	(117,900)
	(217,189)	(202,723)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24,334,849	24,679,582

超過90%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超過90%) 的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並無既定風險評級。超過90%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超過90%) 的有抵押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的抵押品為客戶存款、物業、上市股份、的士牌照、公共小型巴士牌照及車輛。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概要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未逾期亦未減值的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22,757,257	23,315,258
逾期但未減值的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885,047	1,245,696
已信貸減值的客戶貸款	876,949	305,536
已信貸減值的應收款項	32,785	15,815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	24,552,038	24,882,305

約71%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71%) 之「未逾期亦未減值的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為以物業、的士牌照、公共小型巴士牌照及車輛作抵押的物業按揭貸款及租購融資。

(a) (i) 逾期及已減值客戶貸款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貸款總額 港幣千元	佔客戶 貸款總額的 百分比 %	貸款總額 港幣千元	佔客戶 貸款總額的 百分比 %
客戶貸款逾期：				
三個月以上至六個月	619,505	2.53	79,989	0.32
六個月以上至一年	56,194	0.23	67,286	0.27
一年以上	131,793	0.54	117,502	0.48
逾期三個月以上的客戶貸款	807,492	3.30	264,777	1.07
逾期三個月或以下的 重組客戶貸款	21,167	0.09	25,349	0.10
逾期三個月或以下的 已減值客戶貸款	48,290	0.20	15,410	0.06
逾期及已減值客戶貸款總額	876,949	3.59	305,536	1.23

(ii) 逾期及已減值貿易票據、應計利息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貿易票據、應計利息及其他應收款項逾期：		
三個月以上至六個月	15,986	1,142
六個月以上至一年	2,519	2,660
一年以上	13,806	11,833
逾期三個月以上的貿易票據、應計利息 及其他應收款項	32,311	15,635
逾期三個月或以下的已減值貿易票據、 應計利息及其他應收款項	474	180
逾期及已減值貿易票據、應計利息及 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32,785	15,815

已減值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已顧及逾期賬齡分析及其他定性因素（如破產程序及個人自願財務安排）而被個別釐定為已減值。

(b) 逾期及已減值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減值準備的地域分析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香港	中國內地	總額	香港	中國內地	總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i) 逾期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的分析

逾期三個月以上的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u>766,223</u>	<u>73,580</u>	<u>839,803</u>	196,845	83,567	280,412
特定評估減值準備	<u>72,350</u>	<u>9,971</u>	<u>82,321</u>	60,818	11,076	71,894
抵押品的現時市值及 公平價值			<u>877,906</u>			<u>331,496</u>

(ii) 已減值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的分析

已減值客戶貸款及 應收款項	<u>835,534</u>	<u>74,200</u>	<u>909,734</u>	236,245	85,106	321,351
特定評估減值準備	<u>90,790</u>	<u>10,591</u>	<u>101,381</u>	73,747	11,076	84,823
抵押品的現時市值及 公平價值			<u>935,476</u>			<u>352,228</u>

本集團超過90%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超過90%) 的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乃來自在香港經營的業務。因此，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按地域分類的資料並無在此呈列。

- (c) 逾期客戶貸款的抵押品價值及有信貸保障部分（保障部分）和剩餘部分（無保障部分）的逾期客戶貸款分別載列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逾期客戶貸款保障部分的抵押品的 現時市值及公平價值	<u>877,906</u>	<u>331,496</u>
逾期客戶貸款的保障部分	<u>731,716</u>	<u>197,675</u>
逾期客戶貸款的無保障部分	<u>75,776</u>	<u>67,102</u>

列作抵押品的資產須符合下列標準：

- 資產的市值可便捷地釐定或能合理確定及核實。
- 資產可在市場出售及存在方便買賣的二級市場以出售該資產。
- 本集團收回資產的權利乃可依法執行且無障礙。
- 本集團可於需要時獲取資產的控制權。

信用風險緩衝的主要擔保人類別如下：

- 信貸評級為Aa3級或以上的中央政府
- 未經信貸評級的公用事業企業
- 信貸評級為Baa2級或以上的銀行
- 未經信貸評級的企業
- 公司客戶的個人股東及董事

(d) 已收回資產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收回資產總值為港幣674,479,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61,796,000元）。

(e) 逾期但未減值的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貸款總額 港幣千元	佔客戶 貸款總額的 百分比 %	貸款總額 港幣千元	佔客戶 貸款總額的 百分比 %
逾期三個月或以下的客戶貸款	<u>879,735</u>	<u>3.60</u>	<u>1,238,856</u>	<u>5.00</u>
逾期三個月或以下的貿易票據、 應計利息及其他應收款項	<u>5,312</u>		<u>6,840</u>	

(f)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的減值準備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的變動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第一階段 港幣千元	第二階段 港幣千元	第三階段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的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	23,788,204	772,750	321,351	24,882,305
來自新貸款／融資	3,085,361	12,061	2,698	3,100,120
期內終止確認或已償還的 貸款／融資(除撇銷外)	(3,262,031)	(17,446)	(37,141)	(3,316,618)
撥往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第一階段)	93,657	(81,592)	(12,065)	-
撥往非信貸減值的年限內 預期信用損失(第二階段)	(191,920)	192,812	(892)	-
撥往已信貸減值的年限內 預期信用損失(第三階段)	(144,715)	(604,837)	749,552	-
各階段之間轉撥總額	(242,978)	(493,617)	736,595	-
撇銷	-	-	(113,769)	(113,769)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u>23,368,556</u>	<u>273,748</u>	<u>909,734</u>	<u>24,552,038</u>
自下列各項產生：				
客戶貸款	23,298,921	270,926	876,949	24,446,796
貿易票據、應計利息及 其他應收款項	69,635	2,822	32,785	105,242
	<u>23,368,556</u>	<u>273,748</u>	<u>909,734</u>	<u>24,552,038</u>

期內已撇銷及仍進行追討程序的金融資產未償還款項為港幣92,850,000元。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第一階段 港幣千元	第二階段 港幣千元	第三階段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的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	25,752,582	250,898	247,999	26,251,479
來自新貸款／融資	5,859,207	1,493	1,369	5,862,069
年內終止確認或已償還的 貸款／融資(除撇銷外)	(6,893,566)	(55,895)	(71,267)	(7,020,728)
撥往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第一階段)	81,484	(72,766)	(8,718)	—
撥往非信貸減值的年限內 預期信用損失(第二階段)	(722,840)	723,224	(384)	—
撥往已信貸減值的年限內 預期信用損失(第三階段)	(288,663)	(74,204)	362,867	—
各階段之間轉撥總額	(930,019)	576,254	353,765	—
撇銷	—	—	(210,515)	(210,515)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3,788,204</u>	<u>772,750</u>	<u>321,351</u>	<u>24,882,305</u>
自下列各項產生：				
客戶貸款	23,707,748	770,930	305,536	24,784,214
貿易票據、應計利息及 其他應收款項	<u>80,456</u>	<u>1,820</u>	<u>15,815</u>	<u>98,091</u>
	<u>23,788,204</u>	<u>772,750</u>	<u>321,351</u>	<u>24,882,305</u>

年內已撇銷及仍進行追討程序的金融資產未償還款項為港幣170,435,000元。

按本集團內部信貸評級系統產生的信用風險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總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內部信貸評級：				
非不良				
正常	23,208,846	–	–	23,208,846
關注	159,710	273,748	–	433,458
不良				
次級	–	–	668,562	668,562
可疑	–	–	215,876	215,876
損失	–	–	25,296	25,296
總額	23,368,556	273,748	909,734	24,552,038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總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內部信貸評級：				
非不良				
正常	23,674,964	–	–	23,674,964
關注	113,240	772,750	–	885,990
不良				
次級	–	–	111,070	111,070
可疑	–	–	190,588	190,588
損失	–	–	19,693	19,693
總額	23,788,204	772,750	321,351	24,882,305

相應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變動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總額 港幣千元
	第一階段 港幣千元	第二階段 港幣千元	第三階段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85,668	32,232	84,823	202,723
來自新貸款／融資	37,837	41	335	38,213
期內終止確認或已償還的 貸款／融資(除撇銷外)	(37,093)	(2,771)	(50,965)	(90,829)
撥往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第一階段)	2,508	(701)	(1,807)	—
撥往非信貸減值的年限內 預期信用損失(第二階段)	(1,842)	2,069	(227)	—
撥往已信貸減值的年限內 預期信用損失(第三階段)	(3,199)	(22,698)	25,897	—
各階段之間轉撥總額	(2,533)	(21,330)	23,863	—
期內各階段之間風險額轉撥 對期末預期信用損失的 影響	(1,409)	22,002	93,317	113,910
因信用風險轉變引致的變動	2,352	812	15,557	18,721
收回	—	—	48,220	48,220
撇銷	—	—	(113,769)	(113,769)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u>84,822</u>	<u>30,986</u>	<u>101,381</u>	<u>217,189</u>
自下列各項產生：				
客戶貸款	83,649	30,945	97,863	212,457
貿易票據、應計利息及 其他應收款項	1,173	41	3,518	4,732
	<u>84,822</u>	<u>30,986</u>	<u>101,381</u>	<u>217,189</u>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第一階段 港幣千元	第二階段 港幣千元	第三階段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96,568	21,924	65,752	184,244
來自新貸款／融資	58,300	-	484	58,784
年內終止確認或已償還的 貸款／融資(除撇銷外)	(58,978)	(4,151)	(101,859)	(164,988)
撥往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第一階段)	1,811	(607)	(1,204)	-
撥往非信貸減值的年限內 預期信用損失(第二階段)	(2,273)	2,353	(80)	-
撥往已信貸減值的年限內 預期信用損失(第三階段)	(7,816)	(16,550)	24,366	-
各階段之間轉撥總額	(8,278)	(14,804)	23,082	-
年內各階段之間風險額轉撥 對年終預期信用損失的 影響	(690)	29,372	196,178	224,860
因信用風險轉變引致的變動	(1,254)	(109)	13,344	11,981
收回	-	-	98,357	98,357
撇銷	-	-	(210,515)	(210,515)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85,668</u>	<u>32,232</u>	<u>84,823</u>	<u>202,723</u>
自下列各項產生：				
客戶貸款	84,432	32,182	81,873	198,487
貿易票據、應計利息及 其他應收款項	1,236	50	2,950	4,236
	<u>85,668</u>	<u>32,232</u>	<u>84,823</u>	<u>202,723</u>

* 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包括貸款承擔及財務擔保及信用證)已重新分類並計入其他負債內。

(g)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內根據融資租賃所出租資產的應收款項，現載列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未折現租賃款項 港幣千元	未折現租賃款項 港幣千元	融資租賃投資淨值 港幣千元	融資租賃投資淨值 港幣千元
根據融資租賃於下列期間的 應收款項：				
一年內	469,649	454,967	287,145	281,222
一年以上至兩年	401,838	391,406	246,148	241,862
兩年以上至三年	345,360	337,546	200,190	197,822
三年以上至四年	302,300	295,348	164,834	162,784
四年以上至五年	263,527	261,430	131,548	134,254
五年以上	5,600,489	5,544,205	4,023,301	4,043,027
	<u>7,383,163</u>	<u>7,284,902</u>	<u>5,053,166</u>	<u>5,060,971</u>
扣除：未賺取的融資收入	<u>(2,329,997)</u>	<u>(2,223,931)</u>		
融資租賃投資淨值	<u>5,053,166</u>	<u>5,060,971</u>		

本集團與客戶就汽車及設備已訂立融資租賃安排，所訂立融資租賃的年期介乎一至三十年。

15. 按攤銷成本列賬並持作收取的債務證券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持有的存款證	3,518,453	3,232,848
國庫債券及政府債券(包括外匯基金票據)	2,741,619	2,867,666
其他債務證券	1,104,972	1,337,727
按攤銷成本列賬並持作收取的債務證券總額	7,365,044	7,438,241
扣除：綜合評估減值準備		
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746)	(649)
期內／年內回撥／(撥往)綜合收益表的	5	(97)
信用損失支出	(741)	(746)
	7,364,303	7,437,495
上市或非上市：		
—於香港上市	1,085,478	1,314,152
—於香港境外上市	207,878	149,790
—非上市	6,071,688	5,974,299
	7,365,044	7,438,241
按發行人種類分析：		
—中央政府	2,741,619	2,867,666
—公用事業實體	469,951	429,785
—企業	200,000	200,000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3,953,474	3,940,790
	7,365,044	7,438,241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與按攤銷成本列賬並持作收取的債務證券有關的特定評估減值準備。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已減值或逾期的按攤銷成本列賬並持作收取的債務證券。

超過90%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超過90%) 的按攤銷成本列賬並持作收取的債務證券根據外在信貸評級機構穆迪投資者服務的信貸評級獲評為A3級或以上。

16. 租賃

(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以經營租賃安排出租其投資物業，租賃年期介乎一至四年。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不可註銷經營租賃到期日，本集團的未來最低應收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一年內	12,738	11,041
一年以上至兩年	7,456	6,974
兩年以上至三年	866	576
三年以上至四年	—	—
	<u>21,060</u>	<u>18,591</u>

(b) 作為承租人

期內，本集團與業主簽訂若干未來租賃安排，租賃年期為三年。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承諾但尚未開始的租賃按到期日的未來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一年內	2,863	1,795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8,119	4,493
	<u>10,982</u>	<u>6,288</u>

17. 資產負債表以外的風險承擔

或然負債、承擔及衍生工具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每項重大類別的或然負債、承擔及衍生工具的未償還合約數額概要如下：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合約數額 港幣千元	與信貸 等值金額 港幣千元	信用風險 加權金額 港幣千元	資產的 正公平價值 港幣千元	負債的 負公平價值 港幣千元
直接信貸替代項目	28,272	28,272	24,614	-	-
與交易有關的或然項目	27,000	13,500	1,259	-	-
與貿易有關的或然項目	7,343	1,469	1,241	-	-
遠期有期存款	-	-	-	-	-
遠期資產購置	-	-	-	-	-
	<u>62,615</u>	<u>43,241</u>	<u>27,114</u>	-	-
持作買賣的衍生工具：					
外匯合約	1,019,041	14,815	2,963	1,930	7,866
其他承擔，其原本到期日：					
不超過一年	-	-	-	-	-
一年以上	136,960	68,480	68,480	-	-
其他可無條件取消的承擔或因交易對手的 信貸能力轉差而可自動取消的承擔	<u>2,158,563</u>	<u>-</u>	<u>-</u>	<u>-</u>	<u>-</u>
	<u>3,377,179</u>	<u>126,536</u>	<u>98,557</u>	<u>1,930</u>	<u>7,866</u>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合約數額
港幣千元

已訂約而尚未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作準備的資本承擔

12,017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合約數額 港幣千元	與信貸 等值金額 港幣千元	信用風險 加權金額 港幣千元	資產的 正公平價值 港幣千元	負債的 負公平價值 港幣千元
直接信貸替代項目	27,340	27,340	23,372	-	-
與交易有關的或然項目	13,533	6,767	2,011	-	-
與貿易有關的或然項目	7,698	1,540	1,380	-	-
遠期有期存款	-	-	-	-	-
遠期資產購置	-	-	-	-	-
	<u>48,571</u>	<u>35,647</u>	<u>26,763</u>	-	-
持作買賣的衍生工具：					
外匯合約	594,620	7,105	1,421	343	2,002
其他承擔，其原本到期日：					
不超過一年	-	-	-	-	-
一年以上	155,840	77,920	77,920	-	-
其他可無條件取消的承擔或因交易對手的 信貸能力轉差而可自動取消的承擔	<u>2,306,996</u>	<u>-</u>	<u>-</u>	<u>-</u>	<u>-</u>
	<u><u>3,106,027</u></u>	<u><u>120,672</u></u>	<u><u>106,104</u></u>	<u><u>343</u></u>	<u><u>2,002</u></u>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合約數額
港幣千元

已訂約而尚未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作準備的資本承擔

18,530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承兌的資產負債表以外風險承擔的相應預期信用損失（包括第一階段內的貸款承擔及財務擔保及信用證）分別為港幣21,000元及港幣21,000元。

18.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到期日分析

下表載列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關鍵資產負債表外項目）的本金預期收回或償還時間所進行的分析。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總額
	(未經審核)							
	於要求時 償還	一個月內	一個月以上 至三個月	三個月以上 至十二個月	一年以上 至五年	五年以上	於不確定 期限內償還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金融資產：								
現金及短期存款總額	754,534	1,157,006	-	-	-	-	-	1,911,540
一個月以上至十二個月到期的 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總額	-	-	1,365,066	416,744	-	-	-	1,781,810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	640,638	838,825	2,210,510	2,019,006	5,332,613	12,572,202	938,244	24,552,038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的股權投資	-	-	-	-	-	-	6,804	6,804
按攤銷成本列賬並持作收取的 債務證券總額	-	442,120	1,309,810	4,612,245	1,000,869	-	-	7,365,044
其他資產	45	44,650	22,364	30,703	5,510	-	109,596	212,868
外匯合約總額	-	354,164	75,502	-	-	-	-	429,666
金融資產總值	1,395,217	2,836,765	4,983,252	7,078,698	6,338,992	12,572,202	1,054,644	36,259,770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存款及結餘	84,919	330,219	10,000	100,000	-	-	-	525,138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客戶存款	9,782,917	4,938,049	7,409,395	6,438,111	24,425	-	-	28,592,897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無抵押 銀行貸款	-	1,513,000	-	-	-	-	-	1,513,000
租賃負債	-	4,572	8,835	32,008	52,081	6,627	-	104,123
其他負債	6,896	87,198	70,905	96,394	127	-	117,630	379,150
外匯合約總額	-	358,235	77,367	-	-	-	-	435,602
金融負債總值	9,874,732	7,231,273	7,576,502	6,666,513	76,633	6,627	117,630	31,549,910
淨流動資金差距	(8,479,515)	(4,394,508)	(2,593,250)	412,185	6,262,359	12,565,575	937,014	4,709,860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於要求時 償還 港幣千元	一個月內 港幣千元	一個月以上 至三個月 港幣千元	三個月以上 至十二個月 港幣千元	一年以上 至五年 港幣千元	五年以上 港幣千元	於不確定 期限內償還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金融資產：								
現金及短期存款總額	935,939	2,470,656	-	-	-	-	-	3,406,595
一個月以上至十二個月到期的 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總額	-	-	1,686,951	139,808	-	-	-	1,826,759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	575,314	1,979,025	1,170,195	2,053,263	5,971,251	12,780,828	352,429	24,882,305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的股權投資	-	-	-	-	-	-	6,804	6,804
按攤銷成本列賬並持作收取的 債務證券總額	-	720,455	1,691,476	3,762,752	1,263,558	-	-	7,438,241
其他資產	56	157,351	11,240	4,617	3,649	-	86,879	263,792
外匯合約總額	-	594,620	-	-	-	-	-	594,620
金融資產總值	<u>1,511,309</u>	<u>5,922,107</u>	<u>4,559,862</u>	<u>5,960,440</u>	<u>7,238,458</u>	<u>12,780,828</u>	<u>446,112</u>	<u>38,419,116</u>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存款及結餘	108,025	249,132	50,000	90,000	-	-	-	497,157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客戶存款	9,671,382	6,214,728	9,592,685	4,943,996	23,621	-	-	30,446,412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無抵押 銀行貸款	-	1,552,087	-	-	-	-	-	1,552,087
租賃負債	-	4,474	9,171	35,971	52,910	8,219	-	110,745
其他負債	4,652	199,401	51,256	34,580	47	-	152,338	442,274
外匯合約總額	-	596,279	-	-	-	-	-	596,279
金融負債總值	<u>9,784,059</u>	<u>8,816,101</u>	<u>9,703,112</u>	<u>5,104,547</u>	<u>76,578</u>	<u>8,219</u>	<u>152,338</u>	<u>33,644,954</u>
淨流動資金差距	<u>(8,272,750)</u>	<u>(2,893,994)</u>	<u>(5,143,250)</u>	<u>855,893</u>	<u>7,161,880</u>	<u>12,772,609</u>	<u>293,774</u>	<u>4,774,162</u>

中期股息

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八日，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日派發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03元（二零二二年：港幣0.05元）予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九日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要

回顧期內，香港的經濟因防疫措施全面放寬及邊境重新開放而略有改善，但經營環境大體上仍充滿挑戰，整體生產力仍較疫情前低。

由於美國通脹居高不下，美國聯邦儲備局持續上調其基準利率，港元利率在聯繫匯率制度下亦上升。儘管經濟有所改善，在較高利率環境下，企業在業務擴展上仍趨於保守。由於部分歐美銀行倒閉及地緣政治因素的加劇而引致金融系統性風險持續上升。

本集團在上述充滿挑戰的經營環境下審慎經營其貸款業務，策略地專注於有合理利息收益的有抵押借貸市場以控制信用風險；同時管理資金成本上升的速度，以減少對淨息差的不利影響。在消費者信心疲弱及企業貸款需求放緩的情況下，本集團持續拓展以收費服務為基礎的業務，擴闊收入來源，並將繼續追求業務長期發展及可持續盈利增長。

財務回顧

收入及盈利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除稅後溢利較二零二二年同期減少港幣7,950萬元或41.1%至港幣1.138億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0.10元。董事會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八日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03元，股息將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日派發。

回顧期內，本集團的總利息收入增加港幣2.557億元或36.8%至港幣9.504億元，主要由於債務證券的利息收入增加所致；而總利息支出增加港幣3.546億元至港幣4.433億元，主要由於客戶存款的更高利息成本所致。因此，本集團的淨利息收入減少港幣9,890萬元或16.3%至港幣5.071億元。於過去一年內，港元利率上升約400個基準點，但同業銀行採納的港元最優惠利率僅上升約75個基準點，限制了本集團提升物業按揭貸款及租購貸款（佔本集團約70%的客戶貸款）貸款利率的上升幅度。由於香港整體經濟狀況的改善，淨費用及佣金收入增加港幣2,850萬元或32.6%至港幣1.159億元。本集團的其他營業收入減少港幣190萬元或9.1%至港幣1,890萬元，此乃由於二零二二年首六個月獲得的一次性政府補貼港幣220萬元所致。

本集團的營業支出增加港幣1,290萬元或3.1%至港幣4.252億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及數碼化轉型的資訊科技相關支出增加所致。

回顧期內，投資物業公平價值增加港幣660萬元，去年同期的重估虧損則為港幣220萬元。

回顧期內，信用損失支出增加港幣1,800萬元或29.1%至港幣7,990萬元，主要由於無抵押私人貸款的信貸費用增加所致。

客戶貸款、客戶存款及資產總值

本集團的客戶貸款總額（包括貿易票據）由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47.9億元錄得減幅港幣3.419億元或1.4%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港幣244.5億元。本集團的客戶存款由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04.5億元減少港幣18.6億元或6.1%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港幣285.9億元。客戶存款減少主要由於用以支持貸款活動的資金需求因貸款活動放緩而減少，及本集團對定期存款採取的資金成本管理，盡量減少對淨息差的不利影響。同時，低成本活期及儲蓄存款於二零二三年首六個月內錄得1.2%的輕微增長。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總值維持港幣399.6億元。

主要附屬公司的業務表現

大眾銀行(香港)

回顧期內，大眾銀行(香港)(一間持牌銀行及本公司的直接附屬公司)的客戶貸款總額(包括貿易票據)由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93.2億元減少港幣3.12億元或1.6%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港幣190.1億元。客戶存款(來自一間附屬公司的存款除外)由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64.2億元減少港幣19.3億元或7.3%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港幣244.9億元。在充滿挑戰的經營環境下，大眾銀行(香港)的已減值客戶貸款對總客戶貸款比率由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14%上升3.02%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4.16%。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大眾銀行(香港)的溢利(集團內公司間股息收入除外)減少港幣1,510萬元或18.8%至港幣6,530萬元，主要由於較低的淨利息收入以及較高的員工成本及數碼化轉型的資訊科技相關支出導致營業支出增加所致。

大眾銀行(香港)將繼續發展及擴充其零售及商業銀行業務，以及擴闊核心客戶基礎，加快數碼化轉型的步伐，並發展其銀行及金融服務以及股票經紀業務。

大眾財務

大眾財務(一間接受存款公司及大眾銀行(香港)的直接附屬公司)的客戶貸款總額由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50.9億元減少港幣2,660萬元或0.5%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港幣50.6億元。客戶存款由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2.9億元增加港幣6,930萬元或1.6%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港幣43.6億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大眾財務的已減值客戶貸款對總客戶貸款比率為1.46%，與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44%比較大致不變。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大眾財務的溢利(集團內公司間股息收入除外)減少港幣6,130萬元或62.8%至港幣3,630萬元，主要由於客戶存款的利息成本增加所致。受限於作為一間接受存款公司，大眾財務的營運不可接受低成本儲蓄及活期存款，其定期存款的利息成本在較高利率環境下大幅上升。

大眾財務將繼續集中發展其消費貸款業務及存款業務，並開始數碼化轉型。

分類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分為三類：(i) 零售及商業銀行業務；(ii) 財富管理服務、股票經紀及證券管理；及(iii) 其他業務。回顧期內，本集團90.0%的營業收入及83.1%的除稅前溢利均來自零售及商業銀行業務。與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比較，本集團來自零售及商業銀行業務的營業收入減少港幣1.003億元或14.8%至港幣5.775億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淨利息收入減少所致。來自該分類的除稅前溢利減少港幣1.12億元或48.5%至港幣1.191億元，主要由於上述淨利息收入減少以及無抵押私人貸款的信用損失支出增加所致。本集團來自財富管理服務、股票經紀及證券管理的營業收入增加港幣2,590萬元或89.6%至港幣5,480萬元。回顧期內，來自該分類的除稅前溢利增加港幣650萬元或75.6%至港幣1,510萬元。

集團分行網絡

大眾銀行(香港)擁有一個於香港設有30間分行及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市設有5間分行的分行網絡，提供多元化商業及零售銀行服務。大眾財務於香港擁有一個40間分行的網絡，主力經營私人貸款核心業務。本公司另一間持有放債人牌照經營的營運附屬公司運通泰財務有限公司(「運通泰財務」)，於香港擁有一個3間分行的網絡，向特選客戶市場提供私人貸款。本集團擁有一個合共78間分行的綜合分行網絡為客戶提供服務。

重大投資

本公司於大眾銀行(香港)擁有重大投資，該投資佔本公司資產總值5%或以上。大眾銀行(香港)的主要業務為提供零售及商業銀行業務。於該附屬公司的投資成本為港幣65.9億元或佔本公司資產總值71.6%，而有關成本已反映本公司投資的公平價值。大眾銀行(香港)策略地專注於貸款業務開發、存款、股票經紀及銀行保險業務營運，並一直致力在追求業務增長之餘，亦維持良好的流動資金及資產質素。大眾銀行(香港)及其附屬公司按綜合基準錄得溢利港幣1.207億元，代表本公司投資年度化回報為3.7%。回顧期內，來自大眾銀行(香港)的股息收入為港幣7,570萬元。有關大眾銀行(香港)的相關投資(包括所持有股份的數目及百分比)的詳情將於二零二三年中期報告中披露。

或然負債及承擔

回顧期末，除於中期財務報表附註所披露其於日常銀行及金融業務中有關庫務及貿易融資活動以及貸款承擔外，本集團並無重大的或然負債。回顧期內，本集團並無產生任何重大的資本開支或簽訂任何有關資本開支的重大承擔，亦無就資本開支及其承擔有重大資金需求。本集團短期內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購買資本資產的計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抵押其資產。自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起，亦無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事件發生。

營運回顧

資金及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金活動的主要目標為確保以合理成本獲取足夠資金，以應付所有已訂約的財務承擔、為客戶貸款增長提供充足資金以及為可動用資金賺取合理回報。本集團同時鼓勵其附屬公司獨立融資，以自行提供業務增長所需資金。回顧期內，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本集團主要倚賴其內部資本增長、客戶存款及金融機構存款，為其零售及商業銀行業務以及消費貸款業務提供資金。本集團的現金及與現金等值項目主要以港元或美元計值。其銀行貸款為以港幣計值及以浮動利率計算的有期貸款，並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維持約港幣15.1億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按本集團的銀行貸款水平對權益比率，本集團的資產與負債比率與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比較大致相若，仍處於0.17倍的健康水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的尚剩餘還款期少於兩年。大眾銀行（香港）於其日常的商業銀行業務中已訂立外匯掉期合約及遠期合約，以減低本集團的匯率風險。本集團承受匯率波動的風險輕微。回顧期內，本集團亦無外幣投資採用外幣借貸及其他對沖工具進行對沖。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大眾銀行（香港）集團（包括大眾銀行（香港）及大眾財務）的綜合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比率及總資本比率分別維持於24.7%及25.5%的水平。

本集團繼續維持其資本充足狀況並小心管理主要風險。

資產質素及信貸管理

本集團的已減值客戶貸款對總客戶貸款比率由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23%增加2.36%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3.59%，主要由於在充滿挑戰的經營環境下，大眾銀行（香港）的已減值客戶貸款比率上升所致。本集團將繼續小心管理信用風險，並推行審慎且靈活的業務發展策略，務求於業務／收入增長與審慎風險管理之間達致平衡。

由於本集團的核心業務主要植根香港，因此本集團評估直接承受來自歐洲及俄羅斯的風險對本集團的影響輕微及可以應付。

人力資源管理

本集團致力於透過樹立文化價值觀（包括（但不限於）互相關懷、嚴守紀律、維護道德及提倡廉正、追求卓越、彼此依賴及審慎而行）以促進良好的企業文化。文化價值觀體現於與本集團員工的日常業務／支持營運、培訓及績效評估相關的政策、程序及流程中。關鍵部門的專門負責人負責協助董事會制定員工在履行日常職責時與文化相關的行為期望；建立有效、持續及定期的溝通渠道，與員工分享不合宜做法、不當行為及紀律的事例，以警示員工；促進就文化及行為標準進行公開交換意見；並為核心風險及文化改革計劃建立明確的所有權結構。

本集團人力資源管理的目標乃經考慮業務績效以及遵守本集團的文化及行為標準後，藉提供優厚的薪酬福利及推行全面表現評核制度及適當的激勵措施，以獎勵及表揚表現優秀的員工，並協助彼等在本集團內發展事業及晉升。員工參加外間的培訓課程、研討會及專業技術課程，藉以提升彼等的專業知識及技能，並加深對市場及規管發展狀況的認識及改善彼等管理及業務技能。員工亦參與本集團／非牟利機構舉辦的社交／慈善活動，藉以增進彼等之間的團隊精神及履行對社區的社會責任。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員工數目為1,190人。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員工相關成本總額為港幣2.668億元。

展望

預期香港和中國內地的經濟將於二零二三年下半年在疫情後逐步復甦下繼續改善，但由於市場利率高企且持續上升的環境對業務發展造成不利影響以及地緣政治因素的發展，前景仍然相當不明朗。鑑於利率前景，預期企業投資／業務擴展以及購買個人房屋和汽車的風險取向在短期內將維持保守。因此，香港及中國內地的貸款增長勢頭將繼續受到限制，但隨著經濟逐步復甦，情況或可望有所改善。

由於通脹居高不下，預期美國聯邦儲備局將於二零二三年下半年進一步上調其基準利率一至兩次，此舉將對本集團的融資成本及企業借款人的貸款需求產生不利影響。貸款簿上的貸款利率可能繼續受到港元最優惠利率調整相對較小而有所限制。隨著更廣泛的科技使用及業內產品定價的透明度提高，預期香港銀行及金融業界的競爭亦將加劇，這將繼續對銀行及金融產品的定價構成壓力。為滿足監管要求而增加的合規相關和系統相關成本預期將影響香港銀行及金融機構的成本效率和盈利增長。儘管如此，本集團將根據其企業使命和目標，繼續追求長期業務和盈利增長。本集團將繼續採取審慎的資本管理和流動性風險管理，以保留足夠的緩衝來應對未來的挑戰。

本集團將繼續尋求有合理收益的貸款增長，並管理其資金成本以增加淨利息收入。本集團將繼續採取穩健及靈活的營銷策略，以擴大客戶基礎及服務渠道，按合理成本推出具吸引力的營銷推廣，以及優化系統資源的運用以加強銀行業務的服務質素及效率。本集團亦將致力通過發展股票經紀及保險業務等收費業務，使收入來源更多元化。

本集團將繼續透過大眾銀行（香港）、大眾財務及運通泰財務廣大的分行網絡專注於拓展其零售及商業銀行業務以及消費貸款業務，支援其貸款、存款及以收費服務為基礎的業務發展增長，並以合理的成本實施適當的營銷策略。本集團短期內將繼續優化及改良現有產品及服務，以拓展其零售及商業貸款業務以及消費貸款業務。展望未來，本集團亦將分配更多資源以推動其金融服務的數碼化進程及透過電子渠道發展業務，從而達致長久生產力及成本效益；同時，亦重組其運營流程，以實踐本集團公司之間更高運營效益及成本協同效益。本集團亦將可持續發展融入其業務計劃，並拓展綠色金融業務。

二零二三年下半年，本集團將對未來的不確定因素及挑戰保持警惕，以嚴謹的成本控制及審慎的風險管理，致力拓展其銀行及金融業務。本集團一向不遺餘力建立健全及穩固的企業文化，以加強本集團的凝聚力，銳意與本集團每一名員工共享相同的理念與價值。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股份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股份。

企業管治

本公司董事並無獲悉任何資料顯示，於二零二三年中期報告所指的會計期間的任何時間內，本公司未有或曾沒有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此外，隨著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九日，(i) 謝金玲女士由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及(ii) 彭慶萍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已遵守有關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的組成之上市規則。上述調任及委任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五月十八日之公佈內。

審核委員會的審閱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彭慶萍女士、李振元先生及林兆利先生，以及兩位非執行董事，即賴雲先生及柯寶傑先生所組成。載於本公佈之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刊發二零二三年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佈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publicfinancial.com.hk 刊載。二零二三年中期報告載有依據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所有適用資料，將於二零二三年約八月中旬寄交本公司股東，並在上述網站刊登。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向本集團管理層及各員工於期內的盡忠職守及所作出的貢獻衷心致謝，亦謹此答謝監管機構的指導及股東與客戶的長期支持。

承董事會命
大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賴雲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賴雲先生、謝金玲女士、拿督鄭國謙、柯寶傑先生及鍾炎強先生，執行董事陳玉光先生，和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振元先生、林兆利先生及彭慶萍女士。